

《宋金元明赋选》王鸿朗跋语考辨^{*}

踪 凡

国家图书馆善本部藏有清汪宪《宋金元明赋选》钞本八册,书前有王鸿朗题跋一通:

钱衍石先生云:汪鱼亭宪所选宋金元明四朝赋,采择精博,所本之集,多人间未见者。雍、乾间,汪氏振绮堂藏书甲于两浙,故能办此。授梓未藏,板遭回禄,仅存副本。询之汪氏子孙,并皆茫然,不知尚在天涯否。

右录《曝书琐记》一则。衍石翁与余家仍世相交,著此书时,竟不知已归王氏。此种海内孤本,最难瓦全。咸丰中,兵燹流离,幸未失坠,殆有默为呵护者,安得数百金重镌之,以广其传。卷中舛误之字,原本均留空格未填,非萃百余家专集,莫能校补,是亦一憾事也。鸿朗题记。

余弄此集有年矣,今以赠子用表兄。物归故主,殆非偶然。光绪元年三月廿有一日,鸿朗识。

这则题跋文字并不多,但涉及的几个问题则值得辨析。

1. 跋中所引之《曝书琐记》

跋语徵引《曝书琐记》一则。而查阅《清史稿》和多种目录学著作,皆无此书名,初疑此处《曝书琐记》即钱泰吉《曝书杂记》。然查道光十九年(1839)蒋氏别下斋刊刻之《曝书杂记》二卷,清同治七年(1868)嘉兴钱氏刊刻之《曝书杂记》三卷,以及光绪年间会稽章氏刊刻式训堂丛书本《曝书杂记》三卷,皆未见此条。跋语中“衍石翁与余家仍世相交,著此书时竟不知已归王氏”云云,则又明言《曝书琐记》为钱仪吉(号衍石)所著,与其从弟钱泰吉(号警石)之《曝书杂记》并非一书。然遍查现存之钱仪吉《衍石斋集》、《刻楮集》、《颍山楼初集》、《衍石斋纪事稿》、《续稿》及《衍石先生致弟书》等文献,亦未见到跋文所引之语和相近论述。或者钱仪吉确有《曝书琐记》一书,但此书未曾刊刻,因为王鸿朗与其有世交之谊而得以拜读并引用,此书是否尚存、存于何处,尚不得知。由此我们也可以看出,古籍题跋不仅对于研究该古籍有重要的意义,跋语中所涉及的问题同样值得我们关注,有些问题甚至需要进行比较深入的探究。

^{*}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项目“历代赋学文献考”(10BZW061)阶段性研究成果。

2.《宋金元明赋选》为何人所编?

国图所藏《宋金元明赋选》凡八卷,装订为八册,《中国古籍善本书目》著录为“(清)汪宪辑”,学者多从之^①。而郝艳娜在其硕士论文《汪宪及〈宋金元明赋选〉考证》中认为此书非汪宪所辑,因为汪宪之孙汪诚所编、玄孙汪曾唯校订《振绮堂书目》著录此书时,即不著编辑姓氏^②。

今按:国图所藏《宋金元明赋选》首页钤有“汪鱼亭藏阅书”章,可知该书的确为汪宪旧藏。其是否为汪宪所编?为何不署编者姓名?今考汪宪(1721—1771)号鱼亭,为乾隆时著名藏书家,不仅藏书甚丰,亦勤于校书、编书。人称其“点注丹黄,终日不倦”^③;还曾延请朱文藻等名儒在振绮堂内校书、编书。朱文藻《知不足斋丛书序》云:“余馆于振绮堂十馀年。”期间朱文藻曾编过《振绮堂书录》十册,对于所藏各书“摭其要旨,载明某某撰述,何时刊本,某某钞藏,校读评跋于后”,^④内容十分详尽。据此推测,《宋金元明赋选》八卷亦很有可能系汪宪聘请朱文藻等人所编。振绮堂所藏,以集部书数量最多,质量亦最高,且多为钞本。其中宋金元明别集 1074 种,总集 99 种(据国图藏《振绮堂书目》统计),故朱氏能够据馆中所藏,辑得此书。朱文藻等自付受雇于人,不敢署名;汪宪为人谦和,常携朱文藻与杭世骏、钱陈群、吴焯、鲍廷博等诗文唱和,视文藻为友人,他也拒绝署名;并且书中有很多缺字,说明其在汪宪生前为未定之本,亦不宜署名,致使该书一度成为一部“不著编辑姓氏”的文献。《中国古籍善本书目》据王鸿朗跋语所引《曝书琐记》,著录为汪宪辑,或许不够全面,但亦不算错。

钱、汪两家为世交。钱仪吉、钱泰吉之曾祖钱陈群为汪宪的恩师,对汪宪颇为赏识,常与其湖山宴叙,酬赠唱和。汪宪不幸早逝,钱陈群特地撰写《刑部员外郎鱼亭汪君传》,载《振绮堂诗存》卷首,是研究汪宪生平的重要文献。钱仪吉(衍石)、钱泰吉(警石)亦为著名文人、史学家、藏书家,与汪氏往来频繁^⑤,

① 详见叶幼明:《辞赋通论》,湖南教育出版社 1991 年版,第 161 页;曹明纲:《赋学概论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8 年版,第 346 页;马积高:《历代辞赋研究史料概述》,中华书局 2001 年版,第 297 页;许结:《中国赋学:历史与批评》,江苏教育出版社 2001 年版,第 174 页;孙福轩:《清代文学研究》,浙江大学出版社 2008 年版,第 217 页。其中许结、孙福轩写作“汪宽”,当系“汪宪”之讹。

② 郝艳娜:《汪宪及〈宋金元明赋选〉考证》,首都师范大学硕士论文,2010 年 5 月,第 20—21 页。

③ 丁申:《武林藏书录》卷下,(上海)古典文学出版社 1957 年版,第 67 页。

④ 汪曾唯:《振绮堂书目后序》,载汪曾唯:《振绮堂书目》卷末,民国十六年(1927)东方学会铅印本,国家图书馆藏。

⑤ 钱泰吉《曝书杂记》卷三对汪远孙、汪迈孙、汪适孙、汪曾本等皆有论述,称:“钱唐汪小米舍人远孙,与余有校史之约,惜其早世,未能成。”见钱泰吉:《曝书杂记》,丛书集成初编本,中华书局 1985 年版,第 89 页。

其言必定有据。故钱衍石以该书为“汪鱼亭宪所选”，应当是真实可信的。

3. 《宋金元明赋选》的编选质量

跋语引《曝书琐记》称《宋金元明赋选》“采择精博，所本之集，多人间未见者”，给予较高评价。今考《宋金元明赋选》收录宋金元明四朝赋凡260家，523篇。其中518篇赋皆见于康熙年间陈元龙编纂的《历代赋汇》，只有狄遵度《石室赋》、曾幼度《蠹书鱼赋》、陈傅良《戒河豚赋》、秦观《黄楼赋》、张耒《燔薪赋》等5篇为《赋汇》所未收。可见在选录赋作篇目上并没有超出《历代赋汇》，甚至许多赋篇的排列顺序亦与《赋汇》一致。可以说明，《宋金元明赋选》的编者吸收了《历代赋汇》的研究成果。国家图书馆藏钞本《振绮堂书目》（索书号14446）卷一“第二厨第三格”，有“御定历代赋汇六十册内缺一册”，似乎可与此相证。因此对此书的学术贡献，《曝书琐记》似有溢美之嫌。当然，《宋金元明赋选》比于《历代赋汇》还是有自己的选择。比如范仲淹赋，《赋汇》录38篇，此书选32篇；田锡赋，《赋汇》录24篇，此书选13篇；而元代杨维桢赋，《赋汇》录31篇，此书选5篇；明代王世贞赋，《赋汇》录11篇，此书仅选1篇。大致说来，该书更重视收录两宋赋，而对金元明三代赋则删减较多。这一赋学观为钱衍石所欣赏，故称赞其“采择精博”。

《宋金元明赋选》原本不存，王鸿朗所见仅为一过录副本。此过录本有“舛误之字”、“留空格未填”的情况，而且还较为常见。例如，卷一汪应时《历象赋》“王居门兮协构建，岁成章兮诸福□”，查《赋汇》卷二，空格为“荐”字；卷四秦观《黄楼赋》“御扶摇以东下兮，纷万马而争□”，查《淮海集》卷一、《宋文鉴》卷九、《古赋辩体》卷八，可知空格为“前”字；等等。书中还有一些讹字，亦需要加以校改。例如卷一狄遵度《石室赋》“其室也奠，维人之系”，据《宋文鉴》卷三，“奠”当为“尊”字之讹；卷四王逢原《思归赋》“我岂不如，郁其谁素”，据《古今事文类聚·后集》卷三和《赋汇·外集》卷八，“素”字当为“诉”字之讹；等等。《历代赋汇》由陈元龙奉敕编纂，有康熙四十五年（1706）内府刻本，校勘精审，印制精良，国家图书馆出版社曾于1999年予以影印出版。王鸿朗跋称“非萃百馀家专集，莫能校补”，其实只要取《历代赋汇》一书，再辅以《宋文鉴》和少量别集，即可补缺正讹。也许预备授梓之正本已经将缺字补全，讹字纠正，但因其与书版一同焚毁，今已难知其详。

4. 《宋金元明赋选》“板遭回禄”的时间

王跋引钱衍石先生云：“授梓未藏，板遭回禄，仅存副本。询之汪氏子孙，并皆茫然，不知尚在天涯否。”可知《宋金元明赋选》原稿曾经交付梓人，但尚未完工，书版即毁于火灾，原稿亦亡。今日所见，乃是副本。对于授梓时间，钱衍石语焉不详。今按：钱衍石卒于道光三十年（1850），则《宋金元明赋选》之授梓及毁版，当在此前。汪曾唯跋梁玉绳《左通补释》云：“振绮堂，余家藏书处也。自明季迁杭，至嘉庆初，积版六十余种，悉毁于火。嗣又刊三十余种，咸丰末再

毁于寇。”^①可知振绮堂书版遭遇过两次灾难,一次是嘉庆初年毁于火灾,一次是咸丰十一年(1861)毁于兵灾即太平天国起义。倘若《宋金元明赋选》毁于兵灾,则已在钱衍石先生卒年之后,钱氏如何知晓?故此处“版遭回禄”,只能指嘉庆初年的火灾,当时的振绮堂主人是汪璐(1746-1813)、汪誠(1772-1819)父子。

据前引汪曾唯《〈左通补释〉跋》,振绮堂在乾、嘉、道、咸间刻印书籍已达一百部左右,而今日可见者寥寥无几。除了张桂丽《振绮堂刻书编年》所列26种外^②,国家图书馆所藏振绮堂本期刻本尚有陈思《御览书苑菁华》20卷(乾隆三十九年刻本),总数为27种。可见即便是刻印之书,散佚者亦达七成之多。《宋金元明赋选》书版虽毁而副本得存,实为万幸。

5. 汪子用与王鸿朗

王鸿朗跋语中“子用表兄”为何人?今查汪曾唯所编《汪氏小宗谱》,汪曾唯(1829—?),字子用,号梦师,钱塘县学附贡生。同知衔,兼袭云骑尉世职,湖北咸丰县知县,兼理儒学训导。^③汪曾唯是振绮堂第五代主人,曾经校理《振绮堂书目》四卷,编刻《汪氏小宗谱》六卷,又辑刻《振绮堂丛刊》八种。咸丰十一年(1861),太平军攻占杭州,振绮堂藏书遭到践踏,全部散失。汪曾唯在乱后搜购振绮堂遗书,所得竟不足百分之一。^④王鸿朗跋称“此种海内孤本,最难瓦全。咸丰中,兵燹流离,幸未失坠,殆有默为呵护者”,就是这段历史的真实反映。不过,对于《宋金元明赋选》之副本,既然钱衍石曾经“询之汪氏子孙,并皆茫然,不知尚在天涯否”,说明早在钱衍石去世(1850)之前,即道光年间,此书就已经不属汪氏,与兵燹毫无关系。但后来江浙地区图书大都被太平军毁坏,此书却能够幸存,辗转为王鸿朗收藏,亦似有“默为呵护者”。当汪曾唯搜求遗书时,王鸿朗出于故旧亲情和对珍稀文献的保护,果断将此书送还汪曾唯,高情雅意,值得颂美。王鸿朗,字笈甫,浙江海宁人,清末画家,曾官四川通判。《宋金元明赋选》卷首题跋有“笈甫”、“鸿朗私印”章,目录页有“王笈甫图书记”章,皆为王鸿朗所钤;而目录页“振绮堂兵燹后收藏书”篆文章,则系该书归还汪氏振绮堂后汪曾唯所钤。

作者工作单位: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

①梁玉绳:《左通补释》卷末,光绪元年(1875)刻本,国家图书馆藏。

②张桂丽:《汪氏振绮堂藏书、刻书考略》,《中国典籍与文化》2013年第3期。

③汪曾唯:《汪氏小宗谱》卷二,清光绪六年(1880)刻本,国家图书馆藏。

④汪曾唯《振绮堂书目后序》云:“合而观之,插架之书,百不存一,良可慨也。”见汪曾唯:《振绮堂书目》卷末,民国十六年(1927)东方学会铅印本,国家图书馆藏。